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度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6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3年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何福龙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公司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调查表》

二、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公司高管人员二〇一三年绩效考核办法》

五、《公司高管人员二〇一二年薪酬考核结果》

六、关于调整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流通业务的供应链拓展能力，同意对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半年调整，同时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在流通服务、期货经纪及交割服务、房地产原材料采购等方面具体关联交易的金额，并签署相关文件。

调整前后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原预计金额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新预计金额
提供服务或劳务	港口物流服务： 仓储、报关、货运等	800	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代理及物流等流通服务	14,000
	期货经纪服务： 交割及手续费	17,000	期货经纪及交割服务	4,500
采购	房地产建筑装饰材料采购	4,500	房地产原材料采购	4,500
合计		22,300		23,000

议案一、二、三、四、五获与会董事全票表决通过。议案六表决时，四位关联董事何福龙先生、陈金铭先生、李植煌先生和王燕惠女士进行回避，其余五位非关联董事均对本议案表示赞成。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六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23 号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 报备文件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